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附錄五

上市申請表格

F 表格 **GEM**

公司資料報表

個案編號： _____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資料報表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資料報表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公司名稱：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普通股）： 8017

本資料報表列載若干有關上述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GEM上市的公司（「該公司」）詳情。該等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旨在向公眾提供有關該公司的資料。該等資料將會在互聯網的GEM網頁展示。本資料報表不應視作有關該公司及／或其證券的完整資料概要。

本報表的資料乃於 2020年3月18日更新。

A. 一般資料

註冊成立地點： 開曼群島

在 GEM 首次上市日期： 2018年9月28日

保薦人名稱： 安信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姓名：
(請區別董事身份－執行、
非執行或獨立非執行)

執行董事
劉勇
萬勇
廖濟成

非執行董事
林宏遠

獨立非執行董事
焦捷
文剛銳
陸海林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主要股東

(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第1.01條)的
姓名／名稱及其各自於該公司的
普通股及其他證券的權益：

股東姓名	該公司股本中 每 0.01 港元的 股份數目 (「股份」)	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茂嘉控股有限公司 (「茂嘉」) (附註 1)	154,264,654	30.85%
富望環球有限公司 (「富望」) (附註 1)	154,264,654	30.85%
鑫誠國際有限公司 (「鑫誠」) (附註 2)	74,039,137	14.81%
立高國際有限公司 (「立高」) (附註 2)	74,039,137	14.81%
劉勇先生 (附註 1 及 2)	228,303,791	45.66%
合智環球有限公司 (「合智」) (附註 3)	52,650,053	10.53%
眾勝創投有限公司 (「眾勝」) (附註 3 及 4)	52,650,053	10.53%
萬勇先生 (附註 4)	126,689,190	25.34%
VMI Mega Growth Fund SPC – VMI Mega Equity Investment Fund SP (附註 5)	56,150,000	11.23%
VMI Capital Group Limited (「VMI Capital」) (附註 5)	56,150,000	11.23%
林宏遠先生 (附註 5)	56,150,000	11.23%
劉曉明女士 (附註 6)	228,303,791	45.66%
張田女士 (附註 7)	56,150,000	11.23%
陳朝霞女士 (附註 8)	126,689,190	25.34%
魯西濛女士 (附註 9)	74,039,137	14.81%

附註：

1. 茂嘉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及由富望全資擁有，而富望由劉勇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富望及劉勇先生均被視為或被當作於茂嘉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2. 鑫誠作為實益擁有人及受託人分別擁有 72,854,511 股股份及 1,184,626 股股份的權益。本公司 1,184,626 股股份乃由鑫誠因或就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捷利港信(香港)有限公司的員工持股計劃以受託人身份而持有。鑫誠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並由立高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立高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鑫誠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激勵計劃，鑫誠及立高的所有投票表決權歸屬於鑫誠董事會（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劉勇先生為鑫誠的唯一董事）。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勇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鑫誠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合智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且由眾勝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眾勝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合智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眾勝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萬勇先生持有 75% 的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眾勝及萬勇先生均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合智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VMI Mega Growth Fund SPC – VMI Mega Equity Investment Fund SP 的管理股份均由 VMI Capital 以其作為投資經理的身份持有，而 VMI Capital 由林宏遠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VMI Capital 及林宏遠先生均被視為或被當作於 VMI Mega Growth Fund SPC – VMI Mega Equity Investment Fund SP 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6. 劉曉銘女士為劉勇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曉銘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劉勇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7. 張田女士為林宏遠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田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林宏遠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8. 陳朝霞女士為萬勇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朝霞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萬勇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9. 魯西濛女士為廖濟成先生之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魯西濛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廖濟成先生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在本交易所 GEM 或主板上市而與該公司屬同一集團的公司的名稱：

不適用

財政年度結算日期：

3 月 31 日

註冊地址：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
南山區
粵海街道科技園
高新南七道
風華科技大廈
2樓 208室

**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第 16 部註冊之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干諾道西 188 號
香港商業中心
16 樓 10 號辦公室

公司網址(如適用)：

www.tradego8.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 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54 樓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
銅鑼灣
希慎道 33 號
利園一期 43 樓

B. 業務

(請在此處簡要列出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的業務。)

該集團為一體化證券交易平台服務供應商，主要服務於香港券商及其客戶。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C. 普通股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500,000,000

已發行普通股面值：0.01 港元

每手買賣單位(股份數目)：4,000

其他證券交易所(該普通股份亦於其上市)的名稱：不適用

D. 權證

證券代號：不適用

每手買賣單位：不適用

屆滿日期：不適用

行使價：不適用

換股比率：不適用
(倘權證以換股權的幣值計算則
不適用)

尚未行使的權證數目：不適用

因尚未行使的權證獲行使而
須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適用

E. 其他證券

任何已發行的其他證券的詳情。

(即上文 C 所述的普通股及上文 D 所述的權證以外，惟包括授予行政人員及／或僱員的期權)。

(如屬在 GEM 或主板上市證券請註明證券代號或該證券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名稱)

如有任何已發行的債務證券獲擔保，請填寫擔保人的名稱。

不適用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責任聲明

該公司於本聲明日期的在任董事(「董事」)謹表示共同及個別對資料報表所載資料(「該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該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乃屬真實、完整、及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概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該等資料有失實或誤導成份。

董事亦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而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

董事確認本交易所對該等資料概無任何責任，並承諾彌償本交易所因為或由於該等資料而承擔的一切責任或蒙受的一切損失。

簽署：

劉勇

萬勇

廖濟成

林宏遠

焦捷

文剛銳

陸海林

附註

- (1) 本資料報表須由或根據授權書代表該公司每名董事簽署。
- (2) 根據《GEM 上市規則》第 17.52 條，該公司必須於之前刊發的表格內所載的任何詳情不再準確後於合理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交易所(按本交易所不時所指定的電子格式)提交經修訂的資料報表及提交經每一位董事或代表每一位董事正式簽署的文件。
- (3) 向交易所提交本表格的同時，請將副本傳真至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2815-9353)或其不時指定的其他號碼。